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0月21日至2025年01月20日止。

第 78775345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5月23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新疆牛疆湖餐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地 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高新区(新市区)二工乡唐山路100号上海城住宅小区
A23栋1单元2202室

代理机构 北京励创天下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广告；商业管理咨询；进出口代理；为他人推销；市场营销；人员招聘；复印服务；寻找赞助